

注：吴宏亮先生已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将其所持公司 98,654,050 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浙江易通数字电视投资有限公司行使。

4.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<p>是</p> <p>2020 年 6 月 1 日，公司股东吴宏亮先生与浙江易通数字电视投资有限公司、东阳东控聚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（原名为“东阳聚文影视文化投资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东阳聚文”）等签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的有关协议，其中约定，吴宏亮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17,081,066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4.08%）转让给东阳聚文，同时协调第三方股东赵健、陈蓉、李钊向东阳聚文合计转让其所持公司 3,864,884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2%），上述股份转让已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过户手续。吴宏亮先生后拟进一步将其所持公司 7,121,623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1.70%）于相应股份解除限售后转让给东阳聚文，本次股份转让正在办理过程中。</p> <p>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2 日、2020 年 6 月 3 日、2020 年 7 月 1 日、2020 年 7 月 15 日、2020 年 7 月 31 日、2020 年 8 月 14 日、2020 年 8 月 31 日、2020 年 9 月 25 日、2020 年 10 月 10 日、2021 年 5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5）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一）》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二）》、《收购报告书》、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》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变更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3）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变更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6）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变更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9）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变更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</p>

	<p>2020-091)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变更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98)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101)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117)、《关于持股 5% 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49) 及相关公告。</p>
<p>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</p>	<p>否</p>
<p>5.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</p>	
<p>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,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</p>	<p>否</p>
<p>6.备查文件</p>	
<p>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</p>	

信息披露义务人: 吴宏亮

2021 年 5 月 20 日